潼关县盛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二分厂
300 吨改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潼关县盛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1 概述.....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1
2.2 公开方式.....1
2.3 公众意见情况.....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2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2
3.2 公示方式.....3
3.2.1 网络.....3
3.2.2 报纸.....5
3.2.3 张贴.....6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8

5 其他.....8

6 诚信承诺.....8

1 概述

公众参与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公众维护自身合法环境权益的有效途径。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规定，我公司在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组织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工作，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48 号）的要求编制完成了《潼关县盛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二分厂 300 吨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截止目前，在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我公司共组织开展了 3 次公众参与活动。第 1 次是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采用网络平台公示进行了公示；第 2 次是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通过网络平台公示、报纸公示、张贴公告的形式同步开展了公众参与活动；第 3 次是在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形成后，通过网络平台公示的形式开展了公众参与活动。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9 月 28 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公示内容包括：建设项目的名称及内容；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上述信息公示日期是在确定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环评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委托编制报告书工作函为 2024 年 9 月 27 日），首次公开的主要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对首次信息公开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相关要求，潼关县盛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二分厂 300 吨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于 2024 年 9 月 28 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进行了公示，查询地址如下：https://gongshi.qsyhbgj.com。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潼关县，网络公开的内容、格式和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首次网络公示截图详见图 1。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第一次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社会公众、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以及公众反馈意见或建议。

图 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024 年 12 月完成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第十条，潼关县盛合矿业有限责任公

司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至 12 月 20 日分别采取网络平台公示、报纸公示、张贴公告的形式同步开展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公示。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基本信息，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查阅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以及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途径和起止时间等。

征求意见稿公示的内容和时限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第十一条相关要求，征求意见稿公示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至 12 月 20 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进行了公示，查询地址如下：公示链接 https://gongshi.qsyhbgj.com/h5public-detail?id=429867。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详见图 2。

网络公示的内容、格式及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图 2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2024 年 12 月 11 日、16 日我公司在《三秦都市报》上分别刊发潼关县盛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二分厂 300 吨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公示起始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9 日，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该报纸为项目所在地较权威、影响力大，公众易于接触的传统报纸媒体，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不少于两次信息公开。报纸公示的内容、公开时间和次数符合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征求意见稿两次报纸公示图片详见图 3、图 4。

服务热线 965369

三秦都市报

2024年12月 11日 星期三 甲辰年十一月十一 总第10479期

陕西省委宣传部主管 陕西日报传媒集团主办 三秦都市报社出版 官方网站三秦网www.sanqin.com 广告热线029-82255222

潼关县盛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二分厂300吨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意见征求意见公示

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查阅：（1）报告书全文链接：https://gongshi.qsyhbgj.com/h5public-detail?id=429867；（2）报告书纸质查阅点：潼关县盛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办公楼。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城关镇、水山村、屈家坡村等受建设项目直接影响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其他关注建设项目的单位和个人。三、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通过电话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我单位，反映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建设单位：潼关县盛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联系电话：13309276550。四、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4年12月9日至12月20日，共10个工作日。

图 3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截图

服务热线
965369
三秦都市报
陕西省委宣传部主管 陕西日报传媒集团主办 三秦都市报社出版 官方网站三秦网www.sanqin.com 广告热线029-82255222
2024年12月
16日
星期一
甲辰年十一月十六
总第10484期
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查阅：（1）报告书全文链接：https://gongshi.qsyhbgj.com/h5public-detail?id=429867；（2）报告书纸质查阅点：渝关县盛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办公楼。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城关镇、水山村、屈家坡村等受建设项目直接影响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其他关注建设项目的单位和个人。三、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通过电话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我单位，反映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建设单位：渝关县盛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联系电话：13309276650。四、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4年12月9日至12月20日，共10个工作日。

图 4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截图

3.2.3 张贴

为了方便工程直接影响的公众充分了解本工程对环境的影响，2024 年 12 月 11 日我公司同步在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信息公告主要张贴于村民易于接触的镇政府所在地和村委会，且持续公开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张贴地点：城关镇、水山村、屈家坡村村委会等受建设项目直接影响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呢。

现场张贴公告内容详见图 5，现场张贴照片详见图 6。

公　　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法律法规，《潼关县盛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二分厂 300 吨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向公众发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征求信息。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征求公众意见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链接：

https://gongshi.qsyhbgj.com/h5public-detail?id=429867

（2）征求公众意见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纸质查阅点：潼关县盛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办公楼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城关镇、水山村、屈家坡村等受建设项目直接影响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其他关注建设项目的单位和个人。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链接：

https://gongshi.qsyhbgj.com/h5public-detail?id=429867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电话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我单位，反映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建设单位：潼关县盛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 系 人：辛总

联系电话：13309276550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4 年 12 月 9 日至 12 月 20 日，共 10 个工作日。

图 5　现场张贴公告

城关镇镇政府	水山村、屈家坡村村委会

图 6　现场张贴公告图

3.3 查阅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明确社会公众可以到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联系地址处进行查阅。到公示截止日，未有社会公众进行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及采纳情况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表，未收到其他公众通过其他途径反馈的意见或建议。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其他公众意见表，未收到其他公众通过其他途径反馈的意见或建议。

5 其他

本报告编制过程中的公众参与的相关原始资料如网页截图、报纸、张贴告示的照片均已存档。

6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潼关县盛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二分厂 300 吨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关心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并对公众参与说明内容的客观性、真实性及涉密情况作出承诺，具体见图 8。

关于“潼关县盛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二分厂300吨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在《潼关县盛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二分厂300吨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或建议。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潼关县盛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二分厂300吨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潼关县盛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潼关县盛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12月25日

图8　诚信承诺函